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4人，通讯方式出席董事5人。公司董事长张阿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行使回购权的议案》

根据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石墨”）2022年实际经营情况，哈工石墨子公司鸡西国润矿业有限公司未能在2022年9月30日前取得平安石墨矿的采矿权证，且在哈工石墨书面要求给与3个月延展期的情况下，未能在2022年12月30日前获取平安石墨矿的采矿权证。此外，秦交忠先生亦未能完成《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的业绩对赌，已触发回购条款。公司董事会同意启动行使回购权，要求秦交忠先生回购公司在本次增资中取得的全部公司股权，且绍兴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应当对秦交忠先生的回购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者管理层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后续行使回购权的全部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君禾股份关于对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启动行使回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